

江苏澳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连续纤维增强复合材料拉挤制品 120 万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 年 06 月 16 日，江苏澳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为组长单位，组织验收监测单位（江苏坤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环保设施设计及施工单位（苏州鸿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并邀请二位专家，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苏州晨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江苏澳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连续纤维增强复合材料拉挤制品 120 万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苏州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批文（文号：苏环建诺[2025]09 第 0029 号）等，对公司“年产连续纤维增强复合材料拉挤制品 120 万件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

验收工作组经现场踏勘，并对《江苏澳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连续纤维增强复合材料拉挤制品 120 万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进行审核与评议，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江苏澳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连续纤维增强复合材料拉挤制品 120 万件项目

建设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平望镇欧盛大道 1 号，本次扩建项目不新增面积，利用 4#厂房 1 楼的建筑面积 4000m² 以及原有 36380m² 的甲类仓库进行扩建。

项目性质：改扩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C3062]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

建设规模和内容：项目本次新增设备为拉挤生产线 20 条、自动化切割设备 1 台、配胶设备 1 套、恒温房空调 1 间；

项目审批年产连续纤维增强复合材料拉挤制品 120 万件；主要生产工序包括膨体纱的纱架放纱、除湿，之后与乙烯基酯树脂、NOROX TBPB（引发剂）、CUROX I-300（固化剂）、聚醋酸乙烯酯（添加剂）、BYK-P 9912（助剂）配胶后的物料进行预成型，经固化后，用水进行切割，产品经检验合格后出厂。

员工及工作制度：项目新增职工 70 人，工作时间为年工作 300 天，每班 12 小时，2 班制，年运行时间为 7200h。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江苏澳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本次扩建“年产连续纤维增强复合材料拉挤制品 120 万件项目”于 2024 年 11 月 4 日取得苏州市吴中区平望镇人民政府出具的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平政备〔2024〕57 号）；公司 2025 年 6 月委托苏州晨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江苏澳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连续纤维增强复合材料拉挤制品 120 万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备案管理申报表》；并于 2025 年 6 月 15 日取得苏州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批文（文号：苏环建诺[2025]09 第 0029 号）。

项目生产设备和污染防治措施于 2025 年 6 月开工建设，2026 年 4 月建成开始调试。

2026 年 4 月，公司委托江苏坤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其建成运行“年产连续纤维增

强复合材料拉挤制品 120 万件项目”进行验收监测，江苏坤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组织专业技术人员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2026 年 5 月 11 日、2026 年 5 月 17 日、2026 年 5 月 23 日、2026 年 5 月 26 日、2026 年 5 月 27 日对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公司根据验收检测数据报告（报告编号：KS-26C04323）和现场检查情况编制该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

江苏澳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6 年 06 月 01 日重新申领并取得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证编号：913205097344227474001X；公司修编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正在备案中。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1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0 万元，环保投资占比 13.33%，用于废气处理设施建设、降噪和固体废物处理处置。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江苏澳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连续纤维增强复合材料拉挤制品 120 万件项目所涉及到的生产工序与其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的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建设单位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组织实施本项目的建设，实际验收项目的性质、地点、生产规模、生产工艺和污染防治措施均无变动，

本项目减少自动化切割设备 1 套，需切割半成品较少，1 套设备足够产线使用。

对照《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文件，以上不属于重大变动，纳入验收范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公司厂区内雨污分流，项目生产过程中切割循环水经新增的过滤后以及原有的沉淀处理后回用，无外排；员工生活污水通过污水管网接管至苏州市吴江平望生活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尾水排放至朱家兜。

江苏澳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苏州市吴江平望生活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签订了生活污水处理协议书。

（二）废气

项目配胶设置 1 套集气罩、预成型设置负压集气罩、拉挤固化产生废气经 20 套集气罩收集，以上合并进入新建的一套“干式过滤+沸石转轮吸附浓缩+CO 催化氧化燃烧设备（电加热）”处理后，尾气由新增的 15m 高的 DA008 排气筒外排。

以上未收集到的废气车间无组织外排；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拉挤生产线、自动化切割设备、配胶设备、恒温房空调等设备和废气处理风机运行产生的噪声，企业通过隔声、减振和距离衰减等措施，噪声可以得到一定程度的削弱，减小对周围的环境影响。

（四）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危险固废、一般工业固废、生活垃圾。其中：

危险废物中的废环氧树脂、废沸石转轮、废催化剂、废包装容器收集后，委托资质单位苏州巨联环保有限公司处置；

项目依托公司现有面积 80m²的危废仓库，位于 1F 东侧，建设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

一般工业固废主要为废膨体纱、切割废料、废水处理废过滤材料、检验不合格品，定期由苏州昊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资源化利用。

项目依托公司现有面积 12966.77m²的一般固废仓库，位于厂房南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基本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标准》（GB18599-2020）。

项目生活垃圾由苏州市吴江区平望环境卫生管理所负责清运。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江苏澳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连续纤维增强复合材料拉挤制品 120 万件项目主体工程和各环保治理设施均处于运行状态，生产负荷符合验收要求，监测结果表明：

（一）废水

项目外排生活污水排放口 DW001 的 pH 值范围、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浓度日均值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氨氮、总氮、总磷浓度日均值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核算项目外排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氮、总磷的量符合环评提出的总量控制要求。

项目切割废水处理设施回用水水质 pH 值范围、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浓度日均值符合《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24）表 1 工艺用水水质要求。

（二）废气

项目 15m 高 DA008 排气筒外排非甲烷总烃浓度和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标准；苯乙烯速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

以上核算外排非甲烷总烃、苯乙烯的量符合环评提出的总量控制要求。

项目厂界无组织监控点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标准；苯乙烯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标准；

厂区内 4#车间南侧门口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 A.1 标准。

（三）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东、南、西、北厂界外 1 米处昼夜间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的限值要求。

（四）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有效处置，零外排。

（五）其他方面

企业排污口设置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文)的要求执行，在厂区生活污水排口和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回用水出口、废气处理设施进出口设置采样口，在厂区雨污水排口、废气和废水处理设施、一般固废仓库和危废仓库安装符合要求的环保标志牌。

五、验收结论

按照《关于进一步完善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及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监管工作机制的意见》（环执法[2021]70 号）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环评[2017]4 号），经对本次验收项目逐一对照核查，无验收不合格内容，验收组一致同意，江苏澳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连续纤维增强复合材料拉挤制品 120 万件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1、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中相关规定和要求，细化完善验收监测报告，做好自行监测和信息公开工作。

2、建立完善危废仓库的环保工作制度，落实专职运行管理人员，对照“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做好《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及《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苏环[2024]16 号）等的要求，进一步提升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水平，规范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定期进行应急演练，防范环境风险。

3、加强操作环节的环境管理以及废气的收集处理，定期更换符合碘值要求的活性炭，加强风险辨识，严格控制厂内废气无组织排放。

4、本次验收仅对当天现场检查情况负责，企业应继续保持和完善环保管理制度、措施，保证各治污设施正常有效运行，确保各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名单见签到表。

江苏澳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06 月 16 日

建设项目“三同时”竣工环保验收评审会 签到表

建设单位	江苏澳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江苏澳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连续纤维增强复合材料拉挤制品 120 万件项目				
会议时间	2026年6月16日				
会议地点	苏州市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吉市东路 129 号				
会议人员签到					
参会人员	单位名称	职务/ 职称	联系方式	签名	
组长	江苏澳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经理	13812736409	李祥	
参会人员	苏州科技大学	教授	136143361	李正海	
	苏州市环科学会	副秘书长	1391552787	王丹	
	江苏澳盛复合材料 ^{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913078596	吴燕飞	
	苏州鸿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370007760	周志臣	
	江苏坤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913550609	陈炎长	